附件1：

五华区预算支出部门评价表

（2024）年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昆财农（2024）37号省级民族宗教专项资金 |
| 主管部门 | 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| 项目实施单位 | 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|
| 项目负责人 | 田友邦 | 联系电话 | 63633101 |
| 项目类型 | 经常性项目（ ） 一次性项目（**√**） |
| 项目资金（万元） |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| 年初预算数 | 实际到位数 | 实际支出数 | 执行率 |
| 民族文化精品工程 | 15万元 | 15万元 | 15万元 | 100% |
| 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工程 | 40万元 | 40万元 | 40万元 | 100% |
| 省级推进宗教中国化补助资金项目 | 20万元 | 20万元 | 20万元 | 100%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**合计** | **75万元** | **75万元** | **75万元** | **100%** |
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 |  |  |
| 省级财政 | **75万元** | **75万元** | **75万元** | **100%** |
| 市级财政 |  |  |  |  |
|  区级财政 |  |  |  |  |
| 其他 |  |  |  |  |
| 年度总体目标 | 预期目标 | 实际完成情况 |
| 围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打造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升级版，推进宗教中国化，支持云南民族优秀文化的保护传承和创新交融，支持云南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建设，不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、社会和谐的良好局面。 | 已完成 |
| **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（仅供参考，各部门要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细化、量化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）** |
| 一级指标 | 分值 | 二级指标 | 分值 | 三级指标 | 分值 | 得分 |
| 决策 | 40 | 项目立项 | 5 | 立项依据充分性 | 3 | 3 |
| 立项程序规范性 | 2 | 2 |
| 绩效目标 | 10 | 绩效目标合理性 | 5 | 4 |
| 绩效指标明确性 | 5 | 4 |
| 资金投入 | 5 | 预算编制科学性 | 2 | 2 |
| 资金分配合理性 | 3 | 3 |
| 过程 | 资金管理 | 5 | 资金到位率 | 2 | 2 |
| 预算执行率 | 3 | 2 |
| 5 | 资金使用合规性 | 5 | 5 |
| 组织实施　 | 10 | 管理制度健全性 | 5 | 5 |
| 制度执行有效性 | 5 | 4 |
| 产出 | 60 | 产出数量 | 30 | 民族文化精品项目 | 10 | 10 |
| 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项目 | 10 | 10 |
| 推进宗教中国化 | 10 | 8 |
| 效益 | 社会效益 | 20 | 民族地区群众的认知率 | 20 | 20 |
| 满意度 | 10 | 项目涉及群众对于项目工作的满意度 | 10 | 10 |
| 总分 | 100 |  | 100 |  | 100 | 94 |
| 评价等次 | 优**√** 良□ 中 □ 差□ |
| 100-90（含）分为优、90-80（含）分为良、80-60（含）分为中、60分以下为差 |
| 问题和建议 | 省级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由区财政统一统筹安排，我局项目拨付相关项目款项时间稍晚，部分项目完成延迟。建议财政尽量按时拨付资金。 |
| 评价人员 |
| 姓名 | 职务/职称 | 单位 | 签字 |
| 王菲 | 局长 | 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|  |
| 马竹 | 副局长 | 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|  |
| 田友邦 | 科长 | 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|  |
|  李云川 |  | 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|  |
|  |

**注：绩效评价指标可参考《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中附件2：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》设置。**

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 报 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2024年涉及省级民族宗教专项资金75万元，包含省政府惠民实事“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工程”补助资金项目3个，合计金额55万元；省级推进宗教中国化补助资金项目1个，合计20万元。其中：

1、省政府惠民实事“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工程”补助资金项目

（1）民族文化精品工程项目1个，金额15万元，是：电影《为了那一天》。

（2）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工程项目2个，金额40万元，是：云南民族系列动漫之佤族《神鼓现世》（30万元）、白族民居经典建筑——马家大院庭院剧场（10万元）。

省政府惠民实事“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工程”补助由五华区民族宗教局于2024年6月17日下发资金指标文件，后由区财政统筹于2024年11月27日拨付到各项目单位。目前已支付完毕。

2、省级推进宗教中国化补助资金项目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围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打造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升级版，推进宗教中国化，支持云南民族优秀文化的保护传承和创新交融，支持云南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建设，不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、社会和谐的良好局面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。

1、电影《为了那一天》（15万元）

该影片的拍摄工作已全部完成。2024年5月取得国家电影局发放的公映许可证，7月26日在云南楚雄举行了首映。同期报送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、中国文联等部门主办的2024中国农民电影节组委会参加展映活动。成为2024年乡村振兴主题30部入围影片。后续将在部分影院、平台进行上映播放。该影片作为民族村寨乡村振兴主题电影，展现了乡村文化魅力和深刻变化内涵，彰显出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追求。

2、云南民族系列动漫之佤族《神鼓现世》（30万元）

经过广电总局和省民宗委专家意见，剧本进行了大量修改，增加了很多角色及场景，导致原定30分钟动画体量增加至80-90分钟，实景模拟拍摄，演员面部捕捉，动作捕捉，动画合板、渲染等需要大量工作人员完成。目前，已经完成全部测试，并能投入项目实际工作中，预计2025年完成全部影视制作发行。通过采用新技术，弥补了云南地区缺乏完整技术人员的问题，完成项目的同时也为云南动漫产业的技术难题提供了一种解决方案。用动漫电影的形式，贯彻落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力争将云南民族文化宣传推向一个新的高度，同时带动云南民族地区的文化旅游产业，为当地的经济发展及社会影响力添砖加瓦。

3、白族民居经典建筑——马家大院庭院剧场（10万元）

截止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了以下惠民演出活动，包括：音乐会、大师课、戏剧、歌舞，反腐倡廉教育专场惠民演出，共计13场，免费观演达数千人，完成进度100%。打造云南庭院剧场，以“旅游＋”创新演艺模式，游客免费参观，夜间的庭院剧场，囊括戏剧、戏曲、歌舞、民乐等各个类型，弘扬云南民族瑰宝，向全国、乃至全世界有效展示、传播、推广云南的民族建筑、民族文化、民族精神，现平均每年接待游客约5万人次。同时，通过云南民族非遗大师课2场——“白族马甲体验”、“古法造纸体验”等，展示了云南历史底蕴的内容与民族文化活力，进一步彰显了中华民族文化多样性魅力。

4、推进宗教中国化（20万元）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加强资金监管，及时监督项目实施情况，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；强化绩效管理，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绩效对象包括：政府惠民实事“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工程”补助资金项目3个（电影《为了那一天》、云南民族系列动漫之佤族《神鼓现世》、白族民居经典建筑——马家大院庭院剧场），省级推进宗教中国化补助资金项目1个。其中数量指标要求：民族文化精品工程项目1个，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工程项目2个，推进宗教中国化项目1个；社会效益指标要求：群众的认知率80%以上；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要求：90%以上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依据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、评价抽样等。

此次下达的省级民族宗教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推进宗教中国化、民族文化方面，并严格按照《云南省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云财农﹝2023﹞23号）的要求管理使用资金。评价依据及指标体系来源于昆明市财政局下发的《2024年省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》。评价方法：按照昆明市民宗委《关于转发〈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的通知〉的通知》要求，加强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，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，加强绩效跟踪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实现绩效目标。评价标准：完成上级安排数量指标4个，群众的认知率80%以上，项目涉及各族群众对于项目工作和政策的满意度90%以上。评价抽样：2024年11月13日省民宗委对白族民居经典建筑——马家大院庭院剧场项目进行实地绩效抽样评价，市民宗委分管处室领导及我局分管领导陪同，圆满完成评价抽样工作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为做好2024年云南省民族文化项目、推进宗教中国化项目绩效考评工作，我局认真落实省、市民族宗教委的要求，精心组织、严格标准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严格按照《昆明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转发〈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24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民族宗教委﹝2025﹞18号）要求，报送《昆明市五华区民族宗教局2024年预算绩效自评报告》、填报《昆明市五华区2024年实施省民族宗教委对下项目情况统计表》、按照《2024年省民族宗教委对下项目绩效评价资料清单》准备佐证材料。同时，从我局实地工作落实出发，主动联络相关项目单位，进一步完善全过程绩效评价资料、完成抽查任务，最终圆满完成省、市民族宗教委交办的此次绩效评价工作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（一）绩效评价综合结论。

在坚持问题导向，对照省、市级民宗委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考核过程发现问题的基础上，举一反三、由点到面、由表及里全面开展了自查工作，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刻认识抓好资金绩效管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，增强责任意识，强化资金使用单位的压力传导。二是加强监管，对可能存在的问题多进行分析，做到边查边改，防止就事论事。三是加强信息沟通，促进资金高效、合规使用，项目有序推进，规范管理。四是查改结合，针对项目立项、批复、实施、资金支付、验收等绩效目标设定的各环节存在的问题，及时整改落实。截止目前已圆满完成了2024年度我局省级民族宗教专项资金预算绩效考评，工作质量得优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。

依据《2024年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》的绩效目标安排，已达到完成上级安排数量指标、群众的认知率指标、项目涉及各族群众对于项目工作和政策的满意度指标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分析。

决策指标下设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，指标分值为20分，指标得分为18分，得分率为90%。

资金投入指标下预算编制方面，预算编制内容与项目内容基本匹配，但未能完全提供科学论证痕迹材料，扣2分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分析。

过程指标下设资金管理、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，指标分值为20分，评价得分为18分，得分率为90%。资金管理指标下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100%，扣1分；组织管理指标下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：财务管理执行《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》，项目实施按照《五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预算经费绩效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》和《五华区少数民族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进行管理。制定了本项目绩效目标，进行了绩效自评价，但相关监督检查还不够全面，扣1分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。

产出指标下设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3个二级指标，指标分值为30分，指标得分为28分，得分率为93.3%。“推进宗教中国化”项目执行延迟，扣2分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分析。

效益指标下设社会效益、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，分值为30分，评价得分为3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主要通过项目实施对不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、社会和谐的良好局面等方面已达到上级安排的数量指标、群众的认知率指标、政策的满意度指标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在下一步工作中，五华区民宗局将切实做好2024年及今后省级补助资金落实工作，进一步加强管理责任，确保资金管理规范、运转有序、发挥最大效益。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，并深入剖析问题产生的根源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确保工作得到群众认可，结果经得起历史检验。

六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在确保经费使用科学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的基础上，我局深入剖析原因，发现问题。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：省级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由区财政统一统筹安排，我局项目拨付相关项目款项时间稍晚，部分项目未能于年内完成。

七、有关建议

无。

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问题分类** | **序号** | **项目责任单位** | **问题描述** |
|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| 1 | 五华区民宗局 | 项目为上级指定，立项过程参与较少 |
|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| 1 |  | 无 |
|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| 1 |  | 无 |
|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| 1 |  | 无 |
|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| 1 |  | 无 |
| 其他问题 | 1 |  | 无 |
| 备 注： |